

遗失全椒三玄九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公章，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124MADE-GEKJ1W，声明作废。

18655080888
18005502677

天长办事处简主任 13955097038

法治阳光暖民心

——明光市司法局法律援助工作纪实

牛勇

法律援助工作是切实维护人民群众合法权益的一项重要民生工程，使人民群众尤其是经济困难群众可以平等享有获得法律服务的机会，切实感受到社会公平正义。明光市紧紧围绕服务全市经济快速发展、社会和谐稳定的主线，秉持以人为本的理念，将保障民生、服务民生作为工作重点，全力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切实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与幸福感。

党建引领 铸就法援惠民新品牌

强化窗口管理，发挥党员律师带头作用。在法律援助大厅窗口设置“党员先锋岗”，法律援助值班律师主动佩戴党员徽章、亮身份、树形象、做表率，主动承担影响重大、疑难、复杂的法律援助事项。



在滁县镇受理案件并开展宣传

擦亮党员律师品牌，破解维权难题。在法律援助指派过程中，对于群体性等疑难复杂案件，多指派具有党员身份的律师承办，做到党员身份和专业知识的有效融合，通过帮助群众及时有效维权，化解纠纷为社会消除不稳定因素。值得一提的是，2024年，明光市党员律师成功办理了一起涉及190余名农户的土地承包纠纷群体性案件，挽回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推进党员律师村居法律顾问制度。引导党员律师积极参与基层治理，提供法律指引和政策解释，指导村居法律援助工作站依法开展法律援助工作，确保每一名有法律需求的困难村民都能及时、就近获得服务。

问需于民 打造“三心”服务新体验

便民服务，让群众舒心。推行“一站式服务”，将法律援助信息公示上墙，在各法律援助工作站和联系点设置醒目的“法律服务”“法律援助”标识标牌。完善大厅标志标识、设施设备与岗位设置，配备无障碍通道、等候休息座椅以及老花镜、轮椅、拐杖等便民设施，全覆盖投放公共法律服务自助终端机。

援助申请，让群众省心。为老弱病残等特殊群体开通“绿色通道”，实现当天受理、当天审批、当天指派律师办理。落实容缺受理机制与告知承诺制，确保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快速受理、审查与办结；为行动不便的群众提供“上门服务”，让群众享受省心、便利的法律服务。2025年以来，共受理特殊群体法律援助案件188件，上门服务案件19件。



接待群众咨询

部门联动，让群众安心。定期召开刑事法律援助工作业务沟通联席会，及时协商解决新情况、新问题。加强部门沟通协作，发挥各单位法律援助工作站职能，构建多方参与、信息

共享、有机衔接、优势互补的法律援助服务体系。今年以来，共办理刑事案件163件，各部门转交法律援助申请85件。

管理提质 赢得群众口碑新赞誉

案件评查规范化。为提升法律援助案件办理质量，依据《滁州市法律援助案件个案质量评估办法》要求，对已结案的586件案件开展评查，其中185件为优秀、394件为良好、7件合格，责令合格案件承办人参照优秀卷宗完善，既提升承办人办案质量，也大幅提高案件卷宗质量。

法律服务规范化。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援助法》《办理法律援助案件程序规定》等法律法规和服务规范，强化法律援助案件办理全流程监督管理，督促承办人员尽职尽责履行法律援助义务，确保案件高质量办理，维护受援人的合法权益。

满意度回访全程化。法律援助中心始终将落实民生工作、提升群众满意度视为重中之重，把满意度回访工作贯穿于法律援助服务的全过程。依托司法所的广泛覆盖与深入基层的优势，积极开展上门回访、电话回访等多样化方式，持续倾听受援人的心声，不断优化服务品质，稳步提升受援人对法律援助工作的满意度。

宣传助力 拓展法治惠民新维度

多元线下宣传，营造浓厚法治氛围。宣传月期间，明光市法律援助中心及各司法所联动乡镇（街道）村（居），依托LED显示屏滚动宣传《法律援助法》。持续以醒目的形式吸引群

众关注，让法律知识融入日常，为法律援助认知普及奠定基础。

普法志愿者出击，精准送达法律温暖。普法志愿者结合“送法进社区、进机关”活动，深入小区、广场、企业等人员密集区，以通俗易懂语言将《法律援助法》送到群众“家门口”。今年以来，通过发放资料、悬挂横幅等形式，累计发放宣传资料20000余份，现场解答群众咨询120余人次，开展4场次培训讲座，有效提升群众对法律援助的认知度和参与度。



在滁山庙会开展法律援助宣传

借力网络媒体，实现宣传全域覆盖。通过网络发布宣传信息，《法律援助法》内容迅速扩散。相关信息在明光政府网、滁州日报等权威媒体报道，大幅扩大宣传覆盖面与影响力，实现全市学习宣传全覆盖，推动《法律援助法》家喻户晓，为法治明光建设营造良好氛围。



军属送来锦旗

服务下沉 构建法援便民新格局

延伸服务触角，法律援助零距离。依托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位一体”模式，全市17个乡镇、街道办事处均设立法律援助工作站，152个村居设有法律援助联络点，各站点配备联络员，将法律援助真正延伸至基层，打通服务“最后一公里”。

规范站点管理，完善站点制度。针对涉农法律援助案件，推行“优先办、容缺办、当日办”，为因假劣农资受损或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及其流转权益受侵害的群众，提供便捷、高效、优质的法律援助。

强化援调对接，化解乡村纠纷。鉴于乡村矛盾多涉及邻里亲朋，整合司法行政资源，将法律援助与人民调解有机结合，秉持援调共济、以调为主、援助兜底原则，发挥“法律援助+人民调解”优势，推动二者功能深度融合，形成强大合力，有效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近年来，通过该机制调解涉农土地承包经营权、相邻权纠纷案件350余件。

法律援助不仅仅是一项服务，它更是一种社会责任，一种对公平正义的坚守。展望未来，明光市司法局将以更加坚定的信念、更加饱满的热情、更加务实的作风，持续深化法律援助工作，为构建法治明光、和谐明光贡献更大的力量。

实施新型农民培训 提升农民综合素质

【新农业·新生活】

由市级文明单位 滁州市农村人才科技教育中心 特约刊登